

关于 2025-2026 学年第 1 学期第 13-18 周期末考试安排的通知

(南工教运〔2025 秋〕06 号)

各学院、各班级、各位同学、各位老师:

2025-2026 学年第 1 学期第 13-18 周期末考试安排已发布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考生须知

1.请学生登录本科教学管理与服务平台(即教务系统)→信息查询→考试信息查询,即可查看教务处统排考试的考试时间及考试地点(附件1)。

2.考试期间严格遵守《考生考场规则与考试违规行为性质的认定依据》(附件2)。

3.因教室容量限制,跟班重修、转专业先修、转专业补修等学生,其课程考试地点可能与跟读教学班的考试地点不一致,请务必登录教务系统查看、确认考试地点,以免走错考场。

4.因故不能参加考试的学生,须及时办理缓考手续,无故不参加课程考试的学生按旷考处理。

二、监考须知

1.请监考教师登录本科教学管理与服务平台(即教务系统)→信息查询→监考信息查询,即可查看教务处统排考试的监考时间及考试地点;《2025-2026 学年第 1 学期第 13-18 周期末监考安排表》另行发放;各学院自排课程考试的监考时间、监考地点等监考信息开课学院应提前通知监考教师。

2.监考教师应认真履行《监考守则与操作规程》(附件3),切实做好期末考试的监考工作。

3.为杜绝考生在考试中使用电子通讯工具(手机、智能手表、智能手环、智能眼镜等)作弊,考试要求监考教师在考前使用金属探测仪对考生进行全身扫描检查,请监考教师至少提前 20 分钟到考场做好考前准备。金属探测仪的领取与归还地址:厚学楼 104、笃学 B 楼 107、仁智楼 217、同和楼 101。

三、考风考纪

严肃考风考纪是培养学生优良品德、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重要环节。各学院要提高认识,落实主体责任,要将考风考纪工作作为全面从严治学的重要内容,将考风考纪建设作为期末考试期间重要事项进行部署,加强考风考纪管理和考试诚信教育,杜绝违规作弊行为,确保考试的公平公正。学校考试违规监督举报邮箱:jwckw@njtech.edu.cn。教学运行岗联系电话:58139183。

附件: 1.《2025-2026 学年第 1 学期第 13-18 周期末考试安排表》

2.《考生考场规则与考试违规行为性质的认定依据》

3.《监考守则与操作规程》

教务处

2025 年 10 月 27 日